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3-010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3年2月26日在公司办公总部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2月20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文均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追加收购江苏信邦制药有限公司19.2%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公司采用同股同权的原则，按上海国资委相关规定程序，追加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440万元收购常州药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信邦制药有限公司19.2%的股权，程序合法合规。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江苏信邦95.48%的股权，进一步增强公司对江苏信邦的控制权。此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

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440万元追加收购江苏信邦19.2%的股权。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有比较充裕的资金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资金需求及确保不影响超募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适当进行投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闲置资金(其中超募资金不超过1亿元)购买一年以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